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浙农发集团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协议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的投资金额和投资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进展公告；
- 2、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为落实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保障民生的重大部署，实现强强联合，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农发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计划在浙江省合作建设年出栏500万头生猪的产业基地，共同推进浙江省生猪产业链融合。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9年6月25日，经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浙农发集团签订《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本次战略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履行相应审议手续并及时披露。

2、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小东

注册资本：7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2917666G

成立日期：2005年4月26日

经营范围：资本经营，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对国有资产的存量和增量进行组合，按规定开展投资业务，食用农产品、饲料、钢材、水泥、润滑油、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

企业地址：杭州市武林路437号农发大厦

浙发农集团是浙江省政府直属唯一以粮农为主业的功能性国有企业，公司拥有粮油畜牧、农产品加工与流通、涉农服务等三大业务板块，是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肩负着保障浙江省菜篮子工程的任务。

浙农发集团持有公司3.04%的股权。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同意进一步发挥浙农发集团的政策、资金和产业链配套等方面的优势，协同公司在养殖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共同合作做大做强双方的生猪产业，助推行业发展。

2、双方同意优先合作开拓浙江市场，在浙江省内大力发展生猪养殖、屠宰和深加工业务，快速形成生猪供应和保障能力，为浙江人民提供安全美味的猪肉食品。同时加强双方在东北地区的生猪产业链合作，作为浙江市场的有效补充。

3、双方同意在浙江兴农发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层面展开股权合作，并意向由公司成为浙江兴农发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双方共同打造其为浙江省生猪产业投资经营的平台，争取5年之内建成年出栏500万头生猪的产业基地。

4、浙农发集团作为公司股东，将帮助公司整合浙江省内外市场、渠道资源，帮助争取财政补贴、产业政策、环保政策、人才奖励政策等。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积极协调引导相关金融机构向合作公司提供融资服务发展生猪产业。

5、公司作为浙农发集团的合作伙伴，将对浙农发集团生猪养殖业务进行技术和管理方面的支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生猪养殖相关的咨询培训以及技术和管理输出。同时公司将加强与浙农发集团粮食和农产品服务等板块的业务合作。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浙江省是中国经济最活跃的省市之一，民营经济发达，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位居

全国前列，在猪肉消费方面，浙江省人均猪肉年消费量是长三角地区最高，猪肉消费需求巨大。本次战略合作有利于公司养殖业务在浙江省内的发展布局，进一步占据猪肉产品市场份额，积极助推浙江省生猪产业链融合、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战略合作的后续进展。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疫病风险

疫病是畜禽养殖行业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一旦发生疫情，生产销售都将遭受损失。面对自 2018 年以来爆发的非洲猪瘟疫情，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物安全防护制度，从上游原料、饲料加工、运输车辆、洗消设置、母猪场育肥场等全方位入手，控制非洲猪瘟的传染途径。

2、生猪和猪肉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猪养殖业务受行业周期性供需波动影响，将面临价格波动的风险，从而带来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风险，进而造成业绩下滑或亏损的可能。

3、原材料价格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极易受气候、农民种植偏好、农业总收成及人民币汇率等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对产品的单位成本、销售价格、毛利率产生较大的直接影响。

4、合作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签署仅为框架性协议，具体项目实施和建设尚未确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履行相应审议手续并及时披露

五、备查文件

1、《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